



月光城 小说

黄丹丹

好久不见

这是林珊第二次来青岛。
第一次到青岛,给林珊留下了难忘的记忆。只是,那记忆并不好。那是十年前的春天,她驱车十小时到青岛,第二天,吃完一顿海鲜,便病了。
她躺在临海的酒店客房,蒙头缩在被子里,因为高热寒战,她听到自己上下牙相挫与骨头相撞发出的声响:“咯噔咯噔咯噔……”
楚俞出去买药了。他被林珊的突然造访弄懵了,所以,当他接到她的电话,听到她说自己在青岛的一家餐厅吃海鲜时,压根不相信她说的是真的,他被她戏弄惯了的。因为他那时正在查房,便匆匆挂了她的电话。
等到楚俞忙完,想起来给林珊打电话时,电话居然一直处于无人接听的状态,足足有半小时。楚俞觉得不对了,可能她是真的来青岛了。
他脱下白大褂,跑到车库,边

跑边拨打林珊的电话。终于通了,林珊有气无力的声音,说:“我好冷!我快死掉了!”
林珊说出自己入住的酒店和房间号。楚俞疾驰而至。他看见林珊在偌大的床上缩成很小的一团,像颗丸子被揪在一张大大的薄饼里。他探进薄饼捉丸子的手被烫了一下。“好热!”即便是见惯生死的医生,他也被她的热度给骇了一跳。他急忙出门去买药。
伴着门“哐”地一响,林珊的身体缩得更紧了一些。被子与毛毯只有重量而无热量,它们压得林珊喘不过气来,却仍抵不住彻骨的寒意。
药来了。楚俞坐在床头,把林珊捋直后,才缓缓把她的头颈托到自己的臂弯里,一颗药,一口水,温柔地喂将下去,再把她紧紧地揽在怀里。在楚俞的怀抱里,林珊渐渐停止了颤抖。她不冷了,开始发汗。脸红扑扑

的,眼睛亮晶晶的。她望着楚俞,说:“我来青岛,欢迎吗?”
三天后,林珊接到电话:父亲突发脑溢血。她连夜开车回到700公里外的家。走的时候,楚俞正在手术台上,一起连环车祸,伤者需要急诊手术。
有时候,一秒钟的错过就会注定一生的错过。林珊觉得,很多令人遗憾的错过,其实都不该遗憾,因为一切都是命定。
庚子年的大年三十,林珊和妈妈一起,把父亲移到轮椅上,推到客厅里。52寸的液晶电视屏幕上播放出来的“春晚”,更喜庆。过年,可不就要喜庆吗?
春晚还没开始。新闻正在播放,突然,林珊手一抖,一个橙子落在地板上,骨碌碌地打了一大串的滚儿,一直滚到轮椅的挡板处才顿住了。林珊低头去捡橙子。捡了好久,才起身。
现在,七个月过去了,很快

就到七夕了。林珊循着十年前的记忆去找她住过的临海的酒店,去找老街上的咖啡馆,去找让她吃后就生病的海鲜铺。一一都找到了。十年的光阴居然没有摧毁记忆。
楚俞工作的医院她也知道。他如今是科主任了,她在除夕新闻上看见“最美逆行者”队伍里,他那双在口罩外略显忧郁的眼睛时,就一刻不停地搜索他的消息。
十年前的七夕,如果不是父亲的病,她会成为他法定的妻子。十年后,她只想在这个熟悉而又陌生的街角咖啡厅,独自凭吊属于自己的记忆。黄昏的街头,人来人往,林珊端着一杯咖啡,隔着玻璃窗,望着熙熙攘攘的人群,每一张脸她都不放过。她想,如果他经过这窗前,她会缓缓地起身,对他微笑着说:“好久不见。”

西江月·夜行黄沙道中
(宋) 辛弃疾

明月别枝惊鹊,清风半夜鸣蝉。
稻花香里说丰年,听取蛙声一片。
七八个星天外,两三点雨山前。
旧时茅店社林边,路转溪桥忽见。
这是一首夜行词。辛弃疾夜半行走在野外,决不只是为了赏景,但作为诗人,也不会忘了赏景。
明月别枝惊鹊,自然也惊了夜行人吧。明月藏起来了,这是另一种天气的预报。而诗人的心情似乎没有受到破坏,也没有惶急,反而更沉醉在稻花香里,蛙鸣声中,诗句也越发轻巧欢快了,听取蛙声一片,仿佛还带着飞扬的手势。

频繁驰骋疆场,见惯了战阵厮杀的场面,对于天气的小小变化,自然不会有丝毫的惊动,审美活动继续。
天空只能看到七八个星了,看时,两三点雨就砸了下来,是标准的夏天的雨,霸气淋漓。如果在雨中狂奔或是任凭风吹雨打,这样的收尾总有些遗憾,有些狼狈不堪。

词有戏剧性,随着路转,诗境和心境都柳暗花明。好就好在是忽见,是突然出现,突然看见,这当然是夜的效果,白天不太可能是忽见了。茅店仿佛是上天安排在雨中的,专等诗人。而更好的还在于,竟然是旧时茅店,在夜半野外雨中遇到,就像遇见一位老友、一个亲人。疲惫、不安、没有着落的感觉,都被“旧时”收拢得舒舒服服,诗境也被收拾得舒服妥帖。

可以想见,在茅草店里躲雨的诗人,不见了明月,不闻了鸣蝉,只有稻花香在雨点的弹拨下,像夜色一样弥漫。

你可曾有过坐在自家门前,月光下闻稻香的经历,那真是最踏实的香味。辛弃疾能快意赏

夜,不惊风雨,也是有稻香在心里垫底吧。

社日
(唐) 王驾

鹅湖山下稻梁肥,豚栅鸡栖半掩扉。
桑柘影斜春社散,家家扶得醉人归。
非常喜欢这一首,特别喜欢,村居味十足。
感觉丰满的意象溢出诗外了。如果绝句是一张田字格,一个格子里嵌一句诗,那么这四个句子全都溢出来了,就像挂满果实的树枝伸出墙外,多得一个院子都盛不下。
诗里意象的总特点是肥,是饱满,是肥硕,是生长的倍指数。稻梁肥,把丰收的气象写满了,写足了。肥,诉之视觉,也诉之味觉,嚼着,流脂。这句跟杜甫的“稻米流脂粟米白”有一比,都是饱满得溢出诗外,稻米香也溢出诗外。

第二句写鸡豚,可想而知也是肥美。豚(小猪)进栏了,鸡栖栅了,天时都比较早,说明早早地就吃饱了。另外,鸡豚越是肥硕,越不闹腾,越显得比较乖。豚栅鸡栖,就给人乖的感觉。完全不是那种鸡飞狗跳,乱糟糟的样子。

豚栅鸡栖也给人太平安稳的印象。人们喜欢用鸡犬的形象来反映治乱。安史之乱时,杜甫有回好不容易回到妻儿所在的羌村,一进村就是“群鸡正乱叫,客至鸡斗争”,当时奇怪老杜怎么写出这么不像诗的句子,慢慢地才觉得写得好,这正是乱世图景,鸡犬不宁。

第三句里,肥的意象是蚕,没有正面出场,被桑柘带出来了。写到桑柘影斜,说明这种树乡村特别多,那么蚕事也就很旺。据说故园乔木,就是指社树,其中桑、梓二木,就常被用为社树的树种。所以桑柘,既贴合祭社,也带出了蚕事。



月光城 随笔

仇媛媛

古诗里的稻香

最后一句写社日祭祀的人们。家家,说明醉人很多。一路上说着醉话,走着醉步,颠三倒四,歪歪扭扭,这醉态是人性的旁逸斜出,喜乐也溢出诗外了。
春社散了,醉了人回家了,肥硕的鸡豚进栅了,意象都被关起来了,关不住的是无边际的稻梁肥。
王驾是晚唐诗人,单看这首诗,极具盛唐气象。

浣溪沙·江村道中
(宋) 范成大

十里西畴熟稻香,槿花篱落竹丝长,垂垂山果挂青黄。
浓雾知秋晨气润,薄云遮日午阴凉,不须飞盖护戎装。
这是一首在路上的诗,词人当时为四川制置使,应该有公务在身。但不妨碍他看江村的风景,这很取决于速度,古人可以慢慢地看,与风景耳鬓厮磨,而如今的快速度,让细节远离,让风景模糊。

范成大是著名的田园诗人,爱好决定了他在意什么,也就是心里有什么,眼里才会看到什么。

他看到的是十里稻香,这是江村的主题,也是他观景的大背景。首句通常都是写全景,把背景铺开了再说。“西畴”,西边的田地,应该出自陶渊明的“农人告余以春及,将有事于西畴”。范诗里“西”已不存在方向感,就像田园诗里常用的“南亩”,引自《诗经》,也泛指农田。

如果说首句写的是“田”,“槿花篱落竹丝长”,聚焦的就是“园”了。这一句里三种景物:槿花、篱落、竹丝。槿花,古诗里常出现,只是我的家乡似乎缺少。让人纳闷的是,诗里的一些风物,不在北方,就在南方,淮河以南这一块,有点真空地带的感觉,常常被诗人遗忘。篱落,这是人家的信号,也

是古朴美的信号;竹丝,我真的不知道是什么,也没查出个所以然。总之,这田园够美,被诗人一精选,就美轮美奂了。诗人是建筑家,用语言构筑诗境。
“垂垂山果挂青黄”,这句是特写,沉甸甸的感觉,色彩抢镜。三个句子,由开阖全景到逐渐聚焦到局部特写,让我们看到一个丰稔饱满的江村初秋。

一直感觉,范成大对田园的描写很“性感”,稻呀,菱呀,瓜呀,果呀,都那么金灿灿、红润润、绿油油地往你眼里送。他用他写真的诗句告诉你,这才是乡村,他要调动你的视觉、听觉、嗅觉、味觉,就是要叫你馋。

下阕写词人的观感。“浓雾知秋晨气润”,不写自己感到晨气润,而说浓雾知润,一个“知”让自然变得更加有情,因为知,而来润。最后两句写正午的薄云又遮住了太阳,更不用随从张盖护住我的戎装。

其实是说,人到了大自然中就会放下,就会变得率性洒脱,因为这才贴合自然的心性。穿着正装赏自然,总有不搭的感觉,连自然都跟你保持着生疏的距离。范成大,这个田园诗人,他要以田园的心性跟田园相认,一身正装,田园会说:我不认识你了。

飞盖护戎装,这是官场的规矩和气派。“不须”,是说我需要这规矩和氣派,大自然本身就够气派,一派天成,其他都是多余,都是拘束。

蒋勋说:“家有一个很重要的功能,是让你离开职场。”那么自然呢,这个功能就太强大了,它让你回归。几千年来,自然一直跟官场在较劲,许多人挂冠而去,还有许多人,身在官场,心向田园。

自然,一个永恒的家;稻香,最朴素正宗的田园味。